

2022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

填报单位：中共昌黎县委
宣传部

金额单位：万元

一、基本情况						意识形态工作经费			项目级次	省本级项目	实施（主管）单位	211001 - 中国共产党昌黎县委员会宣传部本级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		预算安排情况 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	资金执行情况			预算执行进度	
			预算数	30,000000	到位数	30,000000	执行数					100
		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,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30,000000	其中：财政资金					
			其他	0	其他		其他			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		年度预期目标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		
			每月组织中心组学习，为27名县级干部提供学习资料和用书等，提高领导干部理论水平，为县委宣讲团成员和走基层宣传团成员提供学习用书、宣讲材料，保证全县党员干部学习培训、理论宣讲、理论研究落到实处，让党的创新理论深入人心。			每月安排中心组学习，高效提高了领导干部政治素养。				96		
			用于“扫黄打非”基层站点规范化标准化建设，打造5个优秀基层站点，形成有办公条件、有骨干队伍、有相关制度、有依托平台、有工作经费、有宣传阵地的体制机制保障，基本形成“扫黄打非”横向到底、纵向到底的群防群治工作格局，进一步巩固“扫黄打非”进基层工作成果，营造积极健康、向善向上的文化环境。			建好“扫黄打非”基站，有效扫除垃圾文化影响。				96	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		一级指标 产出指标 (50)	二级指标 数量指标	三级指标 举办专业培训/辅导场次数量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	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						符号	值	单位 (文字描述)			
				数量指标	监督检查次数	监督检查次数	≥	10	场	10场	完成	10
				质量指标	覆盖率	为中心组成员提供书籍覆盖率占总人数百分比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	时效指标	及时宣讲	按时完成宣讲任务及时率	=	100	百分比	100	完成	10
			效益指标 (30)	成本指标	意识形态工作资金成本	<=	30	万元	30万元	完成	10	
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、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	党员干部持续开展党性教育，对当地群众带来长期影响	文字描述		长期	长期	完成	5
	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净化文化市场环境	有效扫除有害信息、垃圾文化、非法活动滋生的土壤，对净化文化市场环境有长期影响	文字描述		长期	长期	完成	5
				经济效益指标	对社会经济发展的影响	文化市场安全稳定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	文字描述		提高	较上一年提高	完成	5
				社会效益指标	受众政策了解程度	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以致用指导实践，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支撑	≥	100000	人次	100000人次	完成	6
				生态效益指标	宣传绿色生产方式	宣传绿色生产方式，促进绿色发展	文字描述		促进	较上一年加强	完成	5
满意度指标 (10)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满意群众占调查总数的比例	≥	90	百分比	95	完成	10				
预算执行率 (10)	预算执行率							10				
			自评总分						96			
五、存在问题、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	存在问题：1、评价佐证依据收集不足。2、对预算绩效评价经验不足。 原因：1、预算绩效评价工作的专业性强，执行评价经验不足。2、预算编制不够严谨，精细和准确。 整改措施：1、对财政资金预算执行情况、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分析，总结预算资金管理经验，找准存在的问题，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和资金管理，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，指导项目预算编制，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。2、加强各部門沟通及时反馈相关数据，把各个指标落实到位，收集并整理好各项纸质和电子数据形成佐证材料便于评价，有效提升绩效评价质量。3、进一步加强财务管控，把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。											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- 说明：1. 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
 2. 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
 3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
 4. 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填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
 5. 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、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、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%。
 6. 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；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
 7.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≥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
 8.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
 9. 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
 10.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，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。